

豫价协〔2025〕16号

关 于 会
《工 咨
管 》

各省辖市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各会员单位：

为维护公平有序竞争市场秩序，推动我省工程造价咨询行业高质量发展，更加科学和规范的开展省协会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评价工作，按照《中价协关于印发〈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中价协〔2025〕28号）》，省协会对河南省注册造价工程师协会《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评价管理办法（试行）》进行了全面修订，现将新修订的

河南省注册造价工程师协会《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评价管

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附件 河南省注册造价工程师协会《工程造价咨询企

业信用评价办法

咨 信 管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适应河南省工程造价咨询行业新发展形势，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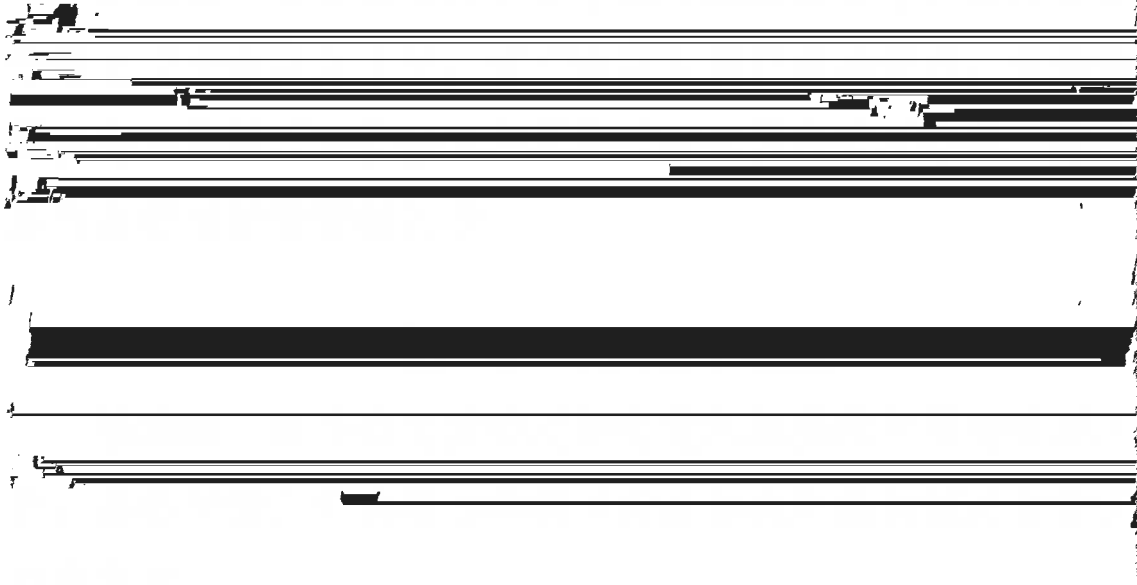
化我省工程造价咨询行业信用体系建设，规范我省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从业行为，加强行业自律，促进我省工程造价咨询行业健康发展，制定本办法。

推进我省工程造价咨询行业信用体系建设，规范我省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从业行为，加强行业自律，促进我省工程造价咨询行业健康发展。

本办法适用于本省行政区域内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活动的企业。

A、B、C 三等五级。

第十三条 省协会信用评价等级有效期为一年，在有效期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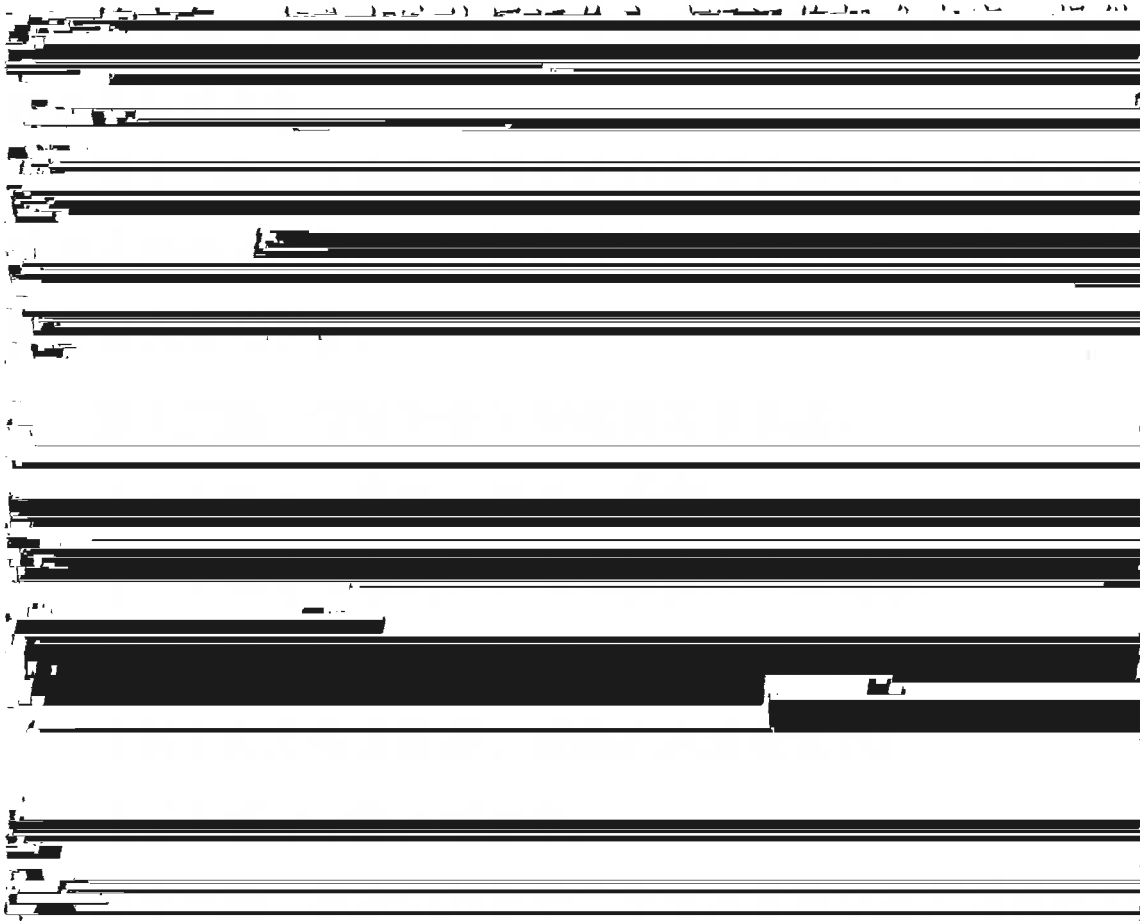
等级证书有效期为 1 年，在有效期内实行动态管理，省协会按照每年信用评价标准进行动态调整信用等级，并按



发年度信用评价等级证书。

(二) 企业受到行政管理部门处罚，情节严重的；

(三) 企业受到行业协会暂停行使会员权利惩戒的。



相应的证明材料。

第十一条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申请信用评价，必须包含其所有的分支机构，分支机构的良好行为和不良行为纳入其所属法人企业评价。

第十二条 信用评价工作遵循以下原则：

(一) 独立、客观、公正、科学；

(二) 保守国家机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



第十五条 信用评价工作分为企业申报、信用评价工作组评审、公示、公布四个阶段。

第十六条 企业申报。初次参加信用评价的企业应登录中价协官网（<http://www.ccea.pro>）信用评价系统提出申请。申请信用评价的企业应按照省协会信用评价工作通知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在中价协信用评价系统完成信息填报，评价信息须包含其所有的分支机构。

第十七条 信用评价工作组评审。信用评价工作组根据企业申报的信用评价信息，按照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价工作组认为需要到参评企业现场核实的评价内容，可进行现场核实，根据实际核实情况进行评分，企业应予配合。派员到参评企业现场核实，应成立不少于3人组成的工作小组。

第十八条 公示。省协会依据信用评价标准和信用评价工作组评审结果确定参评企业信用等级，并经省协会网站、微信公众号向社会公示，公示期为7天。

第五章 信用评价内容及标准

第二十条 信用评价的内容主要包括：

- (一) 履约意愿：价值理念、制度规范、品牌形象等；
- (二) 履约能力：技术能力、经营能力等；
- (三) 履约行为：社会评价、社会责任、良好行为、不良行为等。

第二十一条 信用评价采用百分制评分，信用等级根据信用评价标准得分结果确定。信用等级与评价得分对应关系如下：

序号	信用等级	评价得分	说明
		100~80 (含)	
2		80~70 (含)	
3		70~60 (含)	
		60~50 (含)	表示企业履约意愿和能力一般，综合表现较差
			表示企业履约意愿和能力弱，综合表现差

第二十二条 信用评价标准中各评价项按项计分，每项得分不超过限额分值；评价项不满足标准的按项扣分，扣分不超过该项扣分限额。

差异的，查实后进行修正。申报企业存在虚报、瞒报等不良行为，省协会将进行相应处理。

第六章 信用等级监督管理

第二十四条 申请信用评价的企业，应对其申报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对因提供虚假材料引发的一切后果承担相应责任。如发现参评企业提供资料弄虚作假的，当年不予认定且两年内不接受再次申请，并将企业名称和其行为在省协会网站、公众号等公共媒体公布。

第二十五条 省协会信用评价等级实行动态评价、动态



变更的应重新申请信用评价。

第二十八条 已取得信用等级企业如有以下情形，省协会应给予取消或降低信用等级处理。

(一) 企业主要负责人因本企业职务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取消其信用等级；

(二) 企业主要负责人因本企业职务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给予降级处理；情节严重的，取消其信用等级；

(三) 企业受到行业协会暂停行使会员权利、除名等惩戒的，取消其信用等级。

第二十九条 企业信用等级被降低后，可申请信用修复。

信用修复，是指信用主体为积极改善自身信用状况，在整改纠正失信行为、消除不良影响后，向认定失信信息的单位或归集失信信息的信用平台、网站的运行机构提出申请。

第三十一条 信用评价结果通过省协会网站、微信公众号向社会公开，提供查询，接受社会监督。

第三十二条 省协会向取得信用等级企业发放信用等级证书。

第三十三条 信用评价结果的运用：

- (一) 根据需要上报政府信用管理相关部门；
- (二) 与政府其它职能部门及银行、保险机构、信用机构等共享；
- (三) 企业对社会公众进行宣传；
- (四) 鼓励社会主体在委托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时使用本评价结果作为重要评价指标之一。

第三十四条 对信用等级高的企业，给予以下激励措施：

- (一) 在省协会网站、公众号及自办刊物上宣传。

(二) 给予更多机会参与省协会组织的调研、学术研究等活动，优先承担团体标准的编制及行业相关课题的研究等工作；

- (三) 向需求单位推荐。

第八章 附 则

第三十五条 本办法由省协会组织制定并负责解释。

得分	得分	扣限	扣分	说明
2				
12	$1 * X_1 + 0.4 * X_2$			1.“X ₁ ”指注册在该企业的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的人数，“X ₂ ”指注册在该企业的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的人数。 2.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最多可得4分。
3	$0.3 * X$			1.“X”为企业造价咨询从业人员上一年度参加工程造价相关业务培训的次数； 2.可以是外部机构的，也可以是企业自行组织的培训。
4	$0.8 * X_1 + 0.8 * X_2$			1.“X ₁ ”为高级（及以上）职称的人员数量。 高级职称指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高级会计师等与造价相关的职称。 2.“X ₂ ”为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学位）的人员数量。

评价标准	计算公式	得分限额	得分	扣分限额	扣分	说明
5 理	0~2	2		2		内容完整、得1~2
	0~3	3		1		惩罚办法完
	0~4	4				个建设项目、装、装饰、类型包括及招标控
	0~4	4				基本业务、得同、管理、档案管理、多种业务
6 化	0~5	5				库系统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标准	计算公式	得分限额	得分	扣分限额	扣分	说明
2.履约能力	2.1 技术能力	2.1.1	档案室照片、专职档案员聘任合同或聘任协议。	0~1	1				专用档案室照片、专职档案员聘任合同或聘任协议。
		2.1.2	1.咨询项目登记表、档案台账和档案三者比对; 2.成立不足5年的企业,历年档案应保存完整。	0~2	2		2		1.咨询项目登记表、档案台账和档案三者比对; 2.成立不足5年的企业,历年档案应保存完整。
2.履约能力	2.2 经营能力	2.2.1	“X”为企业成立时间,以首个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发布时间为准(营业执照); 时间截止至申报日期。	$X > 5 = 1$ $X > 10 = 2$	2				“X”为企业成立时间,以首个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发布时间为准(营业执照); 时间截止至申报日期。
		2.2.2	1.“X”为企业近三年平均造价咨询营业收入。企业成立满3年,开展造价咨询业务不满3年的,无造价收入年度按0元计算;企业成立不满3年的,按成立实际年度填报造价咨询营业收入。 2.成立一年以内的,“X”为0的不予评价。	$0 < X < 100$ 万元=2 $X \geq 100$ 万元=3 每增加50万元得1分 $X \geq 500$ 万元=10 每增加100万元得1分	20				1.“X”为企业近三年平均造价咨询营业收入。企业成立满3年,开展造价咨询业务不满3年的,无造价收入年度按0元计算;企业成立不满3年的,按成立实际年度填报造价咨询营业收入。 2.成立一年以内的,“X”为0的不予评价。
		2.2.3	企业上一年度纳税等级结果。		2				企业上一年度纳税等级结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标准	计算公式	得分限额	得分	扣分限额	扣分	说明	
2.履约能力		编制一项国家标准、团体标准、行业标准、发布1分，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省例或在刊物发表、典型文章得0.5分	1* X ₁ +0.5* X ₂	3	1	1	1	1	1. "X ₁ "为参与编制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团体标准、在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省例或在刊物发表、典型文章的数量。 2. "X ₂ "为参与地方标准、省例或在刊物发表、典型文章的数量。	
		健全并正常开展党建活动1分，在党建活动中，参加党建活动2分，各类组织								未建立工会或妇联等组织的得分。
		开展廉洁教育或组织廉洁教育基地，得1分								企业或组织上一年度对员工进行廉洁教育或组织参观廉政教育基地
		进行廉洁教育或组织廉洁教育基地，得1分								
		开展廉洁教育或组织廉洁教育基地，得1分								
		进行廉洁教育或组织廉洁教育基地，得1分								
		开展廉洁教育或组织廉洁教育基地，得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标准	计算公式	得分限额	得分	扣分限额	扣分	说明						
3.履约行为	3.3 良好行为	3.3.3 参与行业工作	<p>企业参与行业活动、课题研究、行业自律、行业调查、行业卷此</p> <p>企业有中价协资深会员1分/人；有中价协纠纷调解员1分/人，有中价协纠纷调解会（专委会）专家/库成员得0.5分/人，有中价协个人会会员0.2分/人，此项最高限得4分</p>	<p>市级以上行业管理机构、行业协会、行业编制、行业制、教卷等，得1分/人，此项最高限得3分</p> <p>企业参与行业评价、信用评审等与调查问</p>	<p>企业有中价协资深会员1分/人；有中价协纠纷调解员1分/人，有中价协纠纷调解会（专委会）专家/库成员得0.5分/人，有中价协个人会会员0.2分/人，此项最高限得4分</p>	(接上)			同上						
										3.3.2 竞赛获奖	<p>参加行业竞赛中获项，省市级直得5分/项，省市级相应得3分/项；员工获奖最高限得5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标准	计算公式	得分限额	得分	扣分限额	扣分	说明
			应得大学生、学生会、社团、校队、基地等综合得分0.1分，最高限得2分						
			责任人因本企业严重违法刑事处罚		5				
	3.4	3.4.1	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责令整改或其		5				不良行为有效期为申请日期近3年，若不良行为处罚期超过3年的，以处罚期为有效期。
			中国”、“国家企业公示系统”、“中公开网”等权威信用记录		5				
			十			100			